**楚雄州林业和草原局2021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

**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一）楚雄州林业和草原空间布局规划补助经费

（二）2021年昆明至丽江高速公路楚雄段绿化美化工程补助资金

（三）森林火灾保险州级配套补助资金

（四）森林防灭火“三三制”补助经费

（五）2021年州级部门义务植树及义务植树网站建设补助经费

二、立项依据

（一）楚雄州林业和草原空间布局规划补助经费

立项依据：《楚雄州财政局对州林草局请求给予楚雄州林业和草原空间布局规划经费请示的意见》

（二）2021年昆明至丽江高速公路楚雄段绿化美化工程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楚政发〔2019〕18号 《楚雄州人民政府关于昆明至丽江高速公路楚雄段路域环境绿化美化的实施意见》

（三）森林火灾保险州级配套补助资金

立项依据：《云南省森林火灾保险实施方案（试行）》

（四）森林防灭火“三三制”补助经费

立项依据：《云南省森林防火目标管理责任状》、〔2012〕20号 《云南省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认真落实森林防火”三.三“制专项经费的通知》及省人民政府第74次常务会议纪要。

（五）2021年州级部门义务植树及义务植树网站建设补助经费

立项依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全民义务植树运动的实施细则》、《楚雄州全民义务植树网站建设协议书》、《楚雄州2021年义务植树方案》。

三、项目实施单位

（一）楚雄州林业和草原空间布局规划补助经费

项目实施单位：楚雄州林业和草原局

（二）2021年昆明至丽江高速公路楚雄段绿化美化工程补助资金

项目实施单位：楚雄市林业和草原局、南华县林业和草原局、禄丰县林业和草原局

（三）森林火灾保险州级配套补助资金

项目实施单位：楚雄州林业和草原局及十县市林业和草原局

（四）森林防灭火“三三制”补助经费

项目实施单位：楚雄州林业和草原局及十县市林业和草原局

（五）2021年州级部门义务植树及义务植树网站建设补助经费

项目实施单位：楚雄州林业和草原局

四、项目基本概况

（一）楚雄州林业和草原空间布局规划补助经费

项目基本情况：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要求，开展楚雄州林业和草原空间布局规划。

（二）2021年昆明至丽江高速公路楚雄段绿化美化工程补助资金

项目基本情况：按《楚雄州人民政府关于昆明至丽江高速公路楚雄段路域绿化美化的实施意见》（楚政发〔2019〕18号），楚雄市、禄丰县和南华县按管辖区对G56高速公路楚雄段绿色廊道10484.7亩已定植的494820株苗木进行第一年管养。

（三）森林火灾保险州级配套补助资金

项目基本情况：按《云南省森林火灾保险实施方案（试行）》和全省第四次森林资源调查成果数据，年度投保林地面积计算，全州投保森林面积3206.01万亩，其中公益林11524.54万亩州级保费承担7.5%计45.74万元，商品林1681.47万亩按州级保费承担6.75%计45.4万元，州级需承担91.14万元。

（四）森林防灭火“三三制”补助经费

项目基本情况：针对日益严峻的森林防火形势和繁重的森林防火任务，为提高森林火灾预防和扑救保障能力，通过每年森林防火专项资金的投入，将加强森林防火预防和扑救，全面提升森林火灾的综合防控能力，有力地保护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森林防火经费省州县三级按三三制配套。即省：州：县1：1：1。从2012年起每亩林地由0.03元提高到0.1元，全州林地3255.4万亩\*0.1元/亩=325.5万元。

（五）2021年州级部门义务植树及义务植树网站建设补助经费

项目基本情况：一是按照省绿化委要求，我州率先开展“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建设（维护）楚雄州全民义务植树网站。二是按照全国绿化委员会关于印发《全民义务植树尽责形式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2021年组织开展州级部门义务植树活动。

五、项目实施内容

（一）楚雄州林业和草原空间布局规划补助经费

项目实施内容：一是利用楚雄州国土“三调”成果，结合楚雄州国土空间规划，将楚雄州林地和草原划分为禁止开发区、限制开发区和允许开发区；结合现行林业和草原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明确三个分区的开发程度和限制程度。二是按照三区划分制定楚雄州林业和草原保护规划。三是按照三区划分制定楚雄州产业（现有产业和未来将要发展的产业）空间布局规划。

（二）2021年昆明至丽江高速公路楚雄段绿化美化工程补助资金

项目实施内容：对G56高速公路楚雄段绿色廊道10484.7亩已定植的494820株苗木进行第一年管养。

（三）森林火灾保险州级配套补助资金

项目实施内容：按《云南省森林火灾保险实施方案（试行）》，为有效化解森林火灾，提高林业防灾减灾能力和灾后自我救助能力，维护广大林权所有者切身利益，配套购买2021年全州森林火灾保险。全州投保森林面积3206.01万亩，其中公益林11524.54万亩，商品林1681.47万亩。

（四）森林防灭火“三三制”补助经费

项目实施内容：按《2021年楚雄州森林防灭火工作实施方案》，在全州开展林草防灭火工作。

（五）2021年州级部门义务植树及义务植树网站建设补助经费

项目实施内容：根据项目计划2021年实施面积43.5亩，对河前小河河畔（鹿城三家塘）进行绿化，绿化苗木胸径3-63cm，树高0.8-6m,计划栽种1160株适宜树种。需义务植树经费30万元，按照相关要求，2020年已建设义务植树网站，按照义务植树网站建设协议，需支付网站建设经费15万元。

六、资金安排情况

（一）楚雄州林业和草原空间布局规划补助经费

资金安排：2021年州级预算批复100万元。

(二）2021年昆明至丽江高速公路楚雄段绿化美化工程补助资金

资金安排：2021年中央已下达4164.2万元，州级预算批复1245.8万元。

（三）森林火灾保险州级配套补助资金

资金安排：2021年州级预算批复91.14万元。

（四）森林防灭火“三三制”补助经费

资金安排：2021年州级预算批复325.5万元,已预安排115万元。

（五）2021年州级部门义务植树及义务植树网站建设补助经费

资金安排：2021年州级预算批复45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一）楚雄州林业和草原空间布局规划补助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在2021年底完成楚雄州林业和草原空间布局规划。

（二）2021年昆明至丽江高速公路楚雄段绿化美化工程补助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2021年完成G56高速公路楚雄段绿色廊道10484.7亩已定植的494820株苗木进行第一年管养。

（三）森林火灾保险州级配套补助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在2021年初完成全州3206.01万亩森林投保的投保。

（四）森林防灭火“三三制”补助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按《2021年楚雄州森林防灭火工作实施方案》，完成省、州人民政府下达的森林火灾防控预期成效目标。

（五）2021年州级部门义务植树及义务植树网站建设补助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组织完成2021年州级部门义务植树活动及楚雄州义务植树网站建设、维护。

八、项目实施成效

（一）楚雄州林业和草原空间布局规划补助经费

项目实施成效：通过开展楚雄州林业和草原空间布局规划，科学布局林业和草原生产空间和生态空间，统筹好全州林地资源和森林资源的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加快我州生态文明建设，促进全州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二）2021年昆明至丽江高速公路楚雄段绿化美化工程补助资金

项目实施成效：通过高速公路路域环境绿化美化工程，使沿线景观效果得到提升，生态功能进一步改善，群众对路与绿化的满意度≥80%。

（三）森林火灾保险州级配套补助资金

项目实施成效：通过投保，提高林业防灾减灾能力和灾后自我救助能力，维护广大林权所有者切身利益。

（四）森林防灭火“三三制”补助经费

项目实施成效：通过每年森林防火专项资金的投入，将加强森林防火预防和扑救，全面提升森林火灾的综合防控能力，有力地保护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完成省、州人民政府下达的森林火灾防控预期成效目标具体为：1、年森林火灾发生率控制在6.5次/10万公顷以下；2、年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1‰以内；3、年森林火灾当日扑灭率不低于98%。

（五）2021年州级部门义务植树及义务植树网站建设补助经费

项目实施成效：通过项目实施，使“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得以全面推广，创新义务植树尽责形式，提高适龄公民全民义务植树的尽责率。